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王斌先生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王斌	是第一大股东，非一致行动人	6,310,000	2017年11月28日	2018年11月21日	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.93%
		690,000	2018年10月10日	2018年11月21日	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.19%
合计	-	7,000,000	-	-	-	12.12%

注：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6）、《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7）。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斌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7,741,8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99%，本次解除质押后王斌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29,012,7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2%。

（三）王斌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证券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
(二)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特此公告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3日